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博爱路南侧地块、西安路1号西侧地块、雄运路南侧地块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服务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需求说明
1	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博爱路南侧地块、西安路1号西侧地块、雄运路南侧地块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集体土地整備中心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桂丹西路99号 联系电话：85432139 联系人：李洁颖
3	中介服务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博爱路南侧地块、西安路1号西侧地块、雄运路南侧地块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2、参加报名的单位须具有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或以上资质，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的企业。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按业主提供的用地红线区范围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 中标单位需在收集资料、野外地质环境调查的基础上，开展地质环境基本特征分析及其对工程的影响程度、评估区范围确定、预测潜在地质灾害种类及其危险性大小、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综合分区评估、提出有针对性的地质灾害处治措施、对建设用地的适宜性作出评价。本项目为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建设项目，位于佛山市南海区博爱路南侧地

		块、西安路1号西侧地块、雄运路南侧地块，用地面积约245976平方米。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提供服务的时间：以合同签订服务期限为准。 2、提供服务的地点：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选取形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3、计价标准：《广东省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取费指导价格》
8	服务时间	签订合同后60天内完成
9	验收	提交通过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协会或佛山市地质学会评审和登记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及相关图件
10	结算方式	双方协商
11	违约责任	以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业主单位、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